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九龍倉

始創於一八八六年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

委任董事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宣布羅君美女士（「羅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額外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羅女士 *MH, JP*，現年 63 歲，一九七六年畢業於加拿大麥基爾大學。羅女士現任羅思雲羅君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羅思雲會計師行的合夥人。她是香港執業資深會計師、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會員、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註冊稅務師。

羅女士曾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長和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並為香港女會計師協會創始會長。她於二〇〇九年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太平紳士，亦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廣東省委員會委員。

羅女士目前擔任新華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該兩間公司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以及新華國際有限公司（該公司於多倫多交易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於二〇一二年八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期間，曾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羅女士在目前以及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沒有就本公司的任何證券擁有任何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證券權益）。

羅女士將收取本公司每年港幣 200,000 元的董事袍金，此袍金與本公司向主席以外的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支付的水平相同。在羅女士的委任生效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與彼之間將不存在任何服務合約，因此除上述董事袍金外，本集團將不會向彼支付任何酬金。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就羅女士的委任而言，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的條文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而羅女士亦從來沒有涉及任何根據該等《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亦沒有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羅女士將一直出任本公司董事職位，直至彼在本公司大約於二〇一八年六月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為止。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許仲瑛
代行

香港，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經上述委任後，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將為吳天海先生、周安橋先生、李玉芳女士、徐耀祥先生、凌緣庭女士和陳國邦先生，以及七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肇基先生、陳坤耀教授、方剛先生、捷成漢先生、羅君美女士、唐寶麟先生和楊永強教授。